



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财政局

文 件

察财教字〔2023〕1号

关于拨付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

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教育局：

根据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预算（中央直达资金）的通知》（新财教【2022】154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现拨付你单位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资金5556.4万元，支出列20502普通教育科目。

此次拨付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。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使用管理规定，合理安排学校公用经费，保障学校正常教育教学，不得更改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和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根据预算绩效管理、信息公开相关要求，认真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和项目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拨付表
2. 绩效目标表



附表 1

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拨付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预算单位	功能分类	项目金额	直达资金标识	用途	是否 纳入 绩效 管理
1	察布查尔锡伯 自治县教育局	205 教育	55564000	01 中央直达资 金	城乡义务教育补助 经费	是

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3 年度)

（2023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	2023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		
预算单位		察布查尔县教育局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年度资金总额：5556.4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 5556.4		
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1、落实城乡统一、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；2、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每天中午 5 元标准营养午餐；3、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；4、有效提升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
	项目完成	数量指标	公用经费享受学生人数（人）	23165
			校舍维修改造（所）	21
			标准化运动场（座）	3
			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补助政策比例（%）	100%
			享受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农村学生比例（%）	100%
		质量指标	农村学校校舍日常维修改造质量达标率（%）	100%
			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达标率（%）	100%
			维修改造质量合格（%）	100%
		时效指标	资金下达时间	2023 年
			2023 年完成资金执行率	100%
			资金发放及时性	100%
		成本指标	小学公用经费标准（元/生/年）	650
			初中公用经费标准（元/生/年）	850
			营养膳食生均补助标准（元/生/天）	5
	项目效益	社会效益指标	学生身体素质	提升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教师和学生项目的综合满意度	≥ 90%
			学生和家长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	≥ 90%